

有人问我吃不吃口香糖，我回答说“不吃，那东西太像人生，我把它划为‘悲惨食物’。”

对方被我吓了一跳，不过小小一块糖，哪用得那么沉重的形容词？但我是认真的，人人都有怪癖，不肯吃口香糖大概还不算严重的。我对口香糖的味道并没有意见，我不能忍受的是：它始于清甜芳香，却竟而愈嚼愈像白蜡，终而必须吐之弃之，成为废物。

还有什么比嚼口香糖更像人生呢？人的一生也是如此，一切最好的全在童年时期过完了，花瓣似的肌肤，星月般的眼眸，记忆力如烙铁之印，清晰永志。至于一个小孩晨起推门跑出去的脚步声，是那么细碎轻扬，仿佛可以直奔月球然后折返回来。

然而当岁月走过，剩下的是茴香苗销之余的残梗，是玉柱倾圮之后的废墟。啊！鸡皮鹤发耳聩齿豁之际，难道不像嚼余的糖胶吗？连成为垃圾都属于不受欢迎的垃圾。

口香糖是众糖之中最悲哀的糖。它的情节总是每况愈下，陡降深渊。

口香糖、梨、盒饭

□张晓风



水果中也有一种特别引我伤感，那是梨。

梨如果削了皮，顺着吃水果的自然方式去吃，则第一口咬下去的外围的肉脆嫩沁甜，令人愉悦。只是越吃到靠中心的部分越酸涩粗糙，不堪入口。吃梨于我永远是一则难题：太早放弃，则浪费食物，对不起世上饥民；勉强下咽，则对不起自己的味觉。

我终于想好了一种吃梨的好方法：我把梨皮削好，从外围转圈切下梨块，及至切下三分之二的梨肉，我便开始吃梨心，梨心吃完之后才回

过去吃梨子外围的肉。这种“倒吃”的方法也不奇特，民间本就有“倒吃甘蔗”的谚语。我每次用此法吃梨都享受一番“渐入佳境”的喜悦。

想起当年小学和中学时代，同学之间无形中有一种“吃盒饭文化”，那时代物资供应不甚丰裕，盒饭里的菜也就很有限，但怎么吃这种盒饭，说来大家也有一些“不约而同”的守则，那便是：先努力吃白饭，把便当中的精华（例如说，半粒卤蛋，或一块豆腐）留待最后，吃完了米饭，要享受那丰富的“味觉巅峰”时，心里是多么快乐呀！那“最后美味”的一小口，是整个午餐时间的大高潮。

尽管只是一个填饱的盒饭，尽管菜式不丰不美不精致，那最后一口的情节安排竟然很像中国古典戏曲“苦尽甘来”的结局。我们吃那一口的时候多半带着欢呼胜利的心情，那是整个上半天最快乐的一霎。

人生能否避免“口香糖模式”“梨子模式”，而成为我小时候的那种渐入佳境的“盒饭模式”？我深感困惑。

谈天说地

让别人舒服

□林深

走在路上，巧遇发传单的，总会接过传单，微笑致意。要是对方太过热心，追着推销，也能配合响应几个来回，假使对方还是死缠烂打，自己反倒不好意思拒绝，用一连串的“谢谢，谢谢”回赠。自己先谢为敬，对方自然不好意思继续纠缠，于是“放行”。该说的，本是对方抱歉之后的一句“没关系”，却换成了“谢谢”，想来，对方此时一定能够觉察到自己的叨扰。

曲折委婉，不过是让对方心里舒服。翻译家朱生豪曾在信中，提醒拒绝他的姑娘：不好在信的一开头，就直白地说“请你莫怪我，我不肯嫁你”，总要考虑一下信被旁观了，那该是怎么的一份难为情。他说最好这样改了，“今天天气真好，春花又将悄悄地红起来，请你莫怪我，我不肯嫁你”，借一个无关痛痒的帽子，把羞为人知的话藏在中间。还说称呼“好友”比“朱先生”好。一听“好友，请你莫怪我，我不肯嫁你”，一点不刺耳，好像还有“不得不”的苦衷。

这样就迂回了，就像有人绕了好些弯儿来跟你说对不起，你又怎好再说什么责备的话？意思还是那个意思，听的人显然更好受一些，更舒服一些。

历史上的魏晋竹林七贤，总是绑在一起提的，七个人，同一派风骨。尽管这样，当嵇康听说山涛正在举荐自己，却“不识好歹”地赠了一封绝交书。嵇康不愿入仕为官，并不意外，意外的是竟要宣告天下，自己不再念及竹林之情，就此与山涛割袍断义。这样的绝交书要怎么写，拒绝荐引做官要怎么写？

暂且不说嵇康的这篇绝交书有多少弦外之音，内容大抵还是在数落自己的难堪大任，烂泥扶不上墙，“七不堪，二不可”的臭毛病，不论哪一条都在官场吃不开。本就无心无力为官，只得把自己说得“低到尘埃”，婉言谢绝。有人说，字里行间，嵇康的委婉哪里明显，分明是你走你的阳关道，我过我的独木桥的傲慢。一个闲散惯了的人，为了不让自己得意、不合作连累故友，壮士断臂，就此绝交，也未尝不是权宜之策。事实证明，嵇康的不合作果然招来司马昭忌恨，被其处死，而嵇康临死托孤之人，正是山涛！

也许一纸绝交书，山涛当时并不舒服，但山涛终会明白，嵇康曾千万百计不肯牵累自己，心里又何止是舒服、感动。

有人说，最好的善良，是让自己舒服，也让别人舒服。帮助别人，要让受帮助的人心里舒服；拒绝别人，要让被拒绝的人心里舒服。

海外风情录

酒不是酒

□李雨潭

在东京，酒不是酒，是空气，是水，是阳光，是风月，是星辰，是早晚漱口的牙膏，是清甜白米饭的粒粒可陈，是不断奔跑的华丽恋爱，是不离不弃的灵魂伴侣。

透明的，茶色的，金色的，蓝色的，绿色的，鲜红的……酒浆，流进口里便化成血，排出体外就是热气腾腾的汗滴、泪水与尿液。从这个角度看，日本人愿意把自己的身体，当作一种特殊的发酵酒精的机器，酒入肚肠，可以体验到自绳文时代开始的酿酒“实感”。

老一派的日本人偏爱品质清淡，入口绵长，度数不高的传统清酒。夏天喝常温冷酒，冬天喝50℃的“热燗”（燗，日本一种把酒加热的喝法），春秋两季喝40℃上下的“温燗”或度数再低一些的“人肌燗”，抑或是10℃左右的“雪冷”，甚至10℃以下的“花冷”。品味不同温度的口感，就像给自己的身体“室内”安装了一部功能齐全的空调，虽然也是冷暖自知，却是自行调节，不会给他人添加麻烦。

而新一代的年轻人，则多移情别恋到啤酒、烧酒、鸡尾酒或气泡酒上去了。这些酒灵活、自由、欢快，柠檬、莱姆、葡萄、梅子、苹果……除了各色水果之外，就连乌龙茶也不请自来，融入酒精、气泡，变身很多“饮酒会”上

的“人气阔太”。

对于很多日本男人来说，在东京中心拥有一座独栋的房子和去六本木、银座的高档俱乐部喝一杯酒，是同等级别的梦想。那代表着一个兢兢业业的男人终于宣告成功的成就感，相同度数的酒精分布在不同地段，是不同人生价值的体现。

而像新宿或者其他大街小巷不规则分布的居酒屋和小酒馆，则是普通上班族的小憩之所。对于信奉“群体生存”和“共生主义”的日本白领，下班后相约去喝一杯，是一天生活里非常重要的一部分。这样的夜晚，有一半的东京男人会醉。他们的太太会为他们有朋友、有应酬、有交际，能够保证第二天生存的希望而带着荣耀入睡。

不同的地点，不同的时候，酒虽然还是那盅酒，喝酒的也还是那一些人，饮酒之人却有着不一样的情致与心态。所以，每一杯酒都是不一样的。它记录了我们的历史、现在和未来。

而关于饮酒的历史，一千年以前的清少纳言在《枕草子》中说：“半夜醒来时喝的水，真是沁人心脾。”我想，她一定是喝醉了，才半夜爬起来喝水。

夸人只夸1厘米

□沈星

从事主播是一份需要口才的职业，但我一直觉得自己口拙。尤其刚工作时，与不熟的人闲聊，我就不知道如何接应。直到后来，一次无意地随口一言，让我受益匪浅。

有次去餐厅，我和阮生在电梯里碰到，瞧见他西装上衣口袋里露出手帕一角，在灯光下熠熠生辉。我脱口而出：“阮生，你的口袋巾怎么会发光？”

阮生掏出口袋巾，我细看才发现，这条口袋巾犹如工艺品，不仅边缘镶了金箔，角上还包着水钻，非常打眼。

原来阮太是个收藏口袋巾的高手，据说阮生每天出门前，阮太都会将与前日折法不同的口袋巾轻轻放进他的西装口袋。

不久，阮生六十寿诞，宴请同事。我带去的礼物是一条Prada的纯蚕丝口袋巾。奉上礼物时，我对阮太说自己班门弄斧，希望以后能跟她多学一点儿知识。再以后，我就成了凤凰卫视去阮生家做客最多的人。因为阮太有找到知音的感觉，经常会请我去她家欣赏。

随着与阮生阮太的交情加深，我似乎找到了拉近同事关系的秘诀：一个人的体表面积

大约两平方米。夸人家看起来精神，夸的是全身；夸人家脸色好，范围就缩小到脸部了；夸唇膏颜色美，更集中；再缩小范围到耳钉，更有力度——同样分量的赞美之词，是摊到两平方米有力度，还是落到1厘米更有劲儿？

有的人可以直抒胸臆地夸，有的人必须拐弯抹角地赞。好比吴小莉，或许因为被太多陈词滥调赞美过，她对顺耳的好话产生了免疫力，清一色是模式化地回一声：“谢谢。”

我不信她没有痒处。听她闲聊，张口闭口就是“我家女儿如何”，我假装无意跟她提起：“都说你的面相是福相，可我看你女儿更有福相。”

听了我的话，吴小莉喜上眉梢：“真的吗？唉，有人说我女儿脸大，不漂亮，漂亮有什么用，有福气才最重要嘛。”别出心裁的先抑后扬，勾得小莉母性大发，也对我好感倍增。

其实，夸人时，先摸底再观察，再筛选，再集中，最后确定，找到攻克点后，还要在脑子里组织语言，琢磨该用怎样的神情和语气。就像做菜，花了心思做的菜人家吃得出来，花了心思的夸奖人家也能听得出来。

大家V微语

心之所向

□马德

●西晋张瀚有“莼鲈之思”，说他在洛阳做官，一日秋风起，特别想吃家乡的菘菜羹和鲈鱼脍，于是感慨：“人生贵得适意尔，何能羁宦。”

●数千里以要名爵！大意是说，人活着就得想干点啥就干点啥，不能为名缰利锁所累。结果，他就真的辞官不做，回家乡去了。

●张瀚为口吃值得吗？不，他肯定不是仅仅为了家乡的美味。在他所处的魏晋时期，人活着，都有一股子精神，即所谓魏晋风骨。

●人一旦活得有风骨，就不会有那么多苟且，也就不会攀附、谄媚、屈从以及言不由衷，就会少纠缠、多放下，就容易干净澄澈，物我两忘。

●这时候，其实已经不用问值得不值得了，因为你的一切所为，皆是心之所向、心之所往，此刻也许还一无所得，重要的是，你的脚已在钟爱的这条路上。

●这就是全部值得。

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总值班：张红宇
 版编辑：赫巍利
 版美编：冯漫

零售
 专供报



6 935970 566666